

大连民族大学

大民研字〔2020〕22号

大连民族大学关于2020年硕士研究生招生 第二批次复试工作的通知

根据教育部《2020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
学函〔2019〕6号)文件精神,按照《大连民族大学硕士研究生
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大民校发〔2016〕35号)、《大连民
族大学关于2020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工作的通知》(大民研字
〔2020〕20号)要求,结合辽宁省疫情防控要求和学校实际情况,
学校决定开展2020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第二批次复试工作,现将有
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复试工作安排

(一) 复试方式

采用网络远程复试方式,前期准备工作安排如下:

5月21日20:00 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见附件1)须登录“大连
民族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管理系统”(链接:
<http://47.105.75.197:5323/ASPX/Student/StuLogin.aspx>),确认复试资格、进行复
试报名、选择复试科目及加入复试QQ群(见
附件2)(截至5月22日10:00),按要求上传

复试资格审查材料和查询复试安排

5月22日13:30 英语听说能力考核模拟演练

5月22日14:00 面试系统测试

5月22日15:00 心理素质测试平台模拟演练

(2020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网络远程复试指南见附件3)

(二) 复试时间

学校遵循错峰工作要求，分时、分批有序安排复试，具体安排如下：

5月23日09:00 心理素质测试

5月23日09:30 英语听说能力考核机试、日语听说能力考核
网络远程面试

5月24日08:30 民族学、生物工程一级学科专业能力与综合
情况考核网络远程面试

5月25日08:30 电子信息类别专业能力与综合情况考核网络
远程面试

5月26日08:30 相关加试

(三) 复试资格审查

考生须按照学校要求通过指定方式上传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学历学位证书、学历学籍核验结果、学生证（每一页均须提交）及《大连民族大学2020年硕士研究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附件4）等材料的扫描件或照片进行资格审查，士兵计划考生还须提供本人入伍通知书及退出现役证的扫描件或照片。

学校按照教育部要求运用“人脸识别”“人证识别”等技术措施，加强对考生身份的审查核验，严防复试“替考”，对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复试。

（四）复试内容与复试办法

复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60 分为及格。复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复试内容包括专业能力考核（60 分）、综合情况考核（25 分）、外语听说能力考核（15 分）、心理素质测试（不计入总分）及相关加试（不计入总分）。

1. 专业能力与综合情况考核

专业能力与综合情况考核以网络远程面试方式同时进行，专业能力考核以考生自述（30 分）和抽签答题（30 分）形式进行，综合情况考核以师生问答（25 分）形式进行。考核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生，其中专业能力考核中考生自述时间不超过 6 分钟，抽签答题时间不超过 8 分钟。

考生自述内容可包括大学学习成绩、毕业论文、科研成果、专家推荐意见等；抽签答题内容基于公布的复试科目（见附件 5），以综合性、开放性的能力型题目为主，每名考生随机抽取 2 道题目作答；师生问答应围绕考生既往学业、一贯表现、科研能力、综合素质和思想品德等情况展开。

2. 外语听说能力考核。外语听说能力考核时间不少于 10 分钟/生，英语采取网络远程机试、日语采取网络远程面试方式进行。

3. 心理素质测试。心理素质测试采取网络远程机试，测试结果作为录取时的参考。

4. 相关加试。调剂考生因初试科目不同产生的加试，一般指生物工程学科、电子信息类别的初试业务课一“数学二”科目，由研究生处统一组织，采取网络远程笔试方式，满分 100 分，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

（五）复试要求

1. 复试承诺。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须签订《考生诚信复试承诺书》（附件6），确保提交材料真实和复试过程诚信。

2. 复试全程进行录音录像，复试所涉及的考生作答情况、评分记录、考试材料和录音录像存储介质由学校集中保管一年。

二、录取原则

（一）考生总成绩。包括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其中初试成绩占总成绩的权重系数为70%，复试成绩占总成绩的权重系数为30%。考生总成绩计算公式为：考生总成绩 = 初试成绩 ÷ 5 × 70% + 复试成绩 × 30%。

（二）排序规则。按考生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序录取。考生总成绩相同时，优先录取初试成绩优者；初试成绩仍相同时，优先录取初试业务课一成绩优者。其他条件相同时，优先录取少数民族考生。

（三）对于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对于复试过程中存在违纪和作弊行为的考生，不予录取；考生及非复试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对复试过程进行拍照、录音、录像及传播，一经证实，相关考生不予录取或取消其录取资格，学校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四）“士兵计划”调剂须满足《2020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第四章第十九条第一款“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应为高校学生应征入伍退出现役，且符合硕士研究生报考条件者〔高校学生指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含高职）、研究生、第二学士学位的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以及成人高校招收的普通本专科（高职）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考生报名时应当选择填报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并按要求填报本人入伍前的入学信

息以及入伍、退役等相关信息”之规定。

三、体检与调档

根据疫情防控情况,为确保广大考生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体检在入学后统一进行。体检要求参照教育部、原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和《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中的规定执行。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拟录取名单经公示无异议后,学校向拟录取的非定向就业考生所在单位函调人事档案(或档案审查意见)和本人现实表现等材料,全面考查其思想政治和品德情况;函调的考生现实表现材料,需由考生本人档案或工作所在单位的人事、政工部门加盖公章。拟录取的定向就业考生须在寄发录取通知书前与定向就业单位、我校签订定向培养三方协议书,并由定向就业单位出具其现实表现、思想政治和品德情况等方面的鉴定材料,考生因报考与所在单位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此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录取,我校不承担责任。

四、复查

新生入学后3个月内,学校将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五、咨询服务

(一)学校将通过研究生招生网站(链接:<https://gd.dlnu.edu.cn/zs>)和研招办微信服务号(微信号:dlnu-yzb),及时发布复试录取相关信息,并通过电话咨询、网络答疑的方式,安排专人及时为考生答疑解惑。

(二)学校在复试前将对考生进行网络远程复试有关软件平台的使用指导。

(三)不具备网络远程复试条件的考生,可向学校提出申请,学校将为考生提供必要合理的支持和帮助。

六、复议

考生本人对学校复试录取过程或结果有异议的,在拟录取名单公示期内向学校提出复核申请或申诉,学校将依法依规进行调查、处理和反馈。复核申请咨询电话:0411-87509383,申诉咨询电话:0411-87656040。

七、其他说明

(一)复试期间疫情防控工作和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严格执行国家主管部门和学校相关规定。

(二)如教育部、上级主管部门下发新的政策文件,以新发政策文件要求为准。

附件:

1. 2020年硕士研究生第二批次复试资格名单
2. 第二批次复试QQ群
3. 2020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网络远程复试指南
4. 大连民族大学2020年硕士研究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
5. 2020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科目及参考书目
6. 考生诚信复试承诺书

